关于调整2020年度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特别资助申报审核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系、所、中心）：

根据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关于做好疫情防控时期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特别资助申报工作的要求，现就我校2020年度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特别资助项目申报工作有关安排调整如下：

一、申请、审核截止时间和程序

2020年度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特别资助项目（含站前和站中项目）取消书面材料，改为网上提交电子材料。

申请人网上提交申请材料日期为2020年5月6日早上八点系统开放至5月15日。网上提交申请材料前，申请人需将申请材料电子版发合作导师审核，合作导师审核通过后直接发院系负责博士后老师邮箱。院系审核通过后，申请人可以网上提交申请材料。

各院系网上审核提交申请材料的日期为2020年5月16日至5月20日。根据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网上审核程序，各院系只需要对2020年度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特别资助站中项目进行网上审核提交（站前项目不需要院系网上审核提交）。审核通过后，各院系将合作导师、院系审核同意的电子记录和申请材料电子版发学校博士后办公室。

学校博士后办公室网上复核提交申请材料的日期为2020年5月21日至5月22日。学校博士后办公室根据合作导师、院系审核电子记录和申请材料电子版复核申请人网上提交的申请材料，复核通过后提交至全国博管办。

二、其  他

1.除军队系统博士后研究人员及部分军地联合培养博士后研究人员外，申请人只需在网上填报申请信息，不再报送纸质申请书。各设站单位只需在网上审核申请信息，不再向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报送纸质“申报情况汇总表”。设站单位务必认真审核申请信息，确保其真实有效。

2.申请人网上提交电子申请材料前，请仔细检查电子申请材料，确认无需进一步修改后再提交。

3.根据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规定，不允许申报涉密项目。

4.已在站博士后如曾申请过博新计划和特别资助站前项目（无论是否获得资助），则不能再申报本年度的特别资助站前项目，符合条件者可以申请本年度特别资助站中项目，但不能同时获得多项资助。

三、工作部门及联系方式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会博士后基金管理处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30 号博士后公寓(100083)；

电话: (010)62335395（站前资助项目）; (010)62335023（站中资助项目）

学校博士后办公室

电话：62751229; 62769316

Email：boguanban@pku.edu.cn,tag@pku.edu.cn,xqian@pku.edu.cn

人事部博士后办公室

2020.4.30